

附件 2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广东省湛江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0

填报人：陈崑崑

联系电话：13536448818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30 日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 部门职能**

广东省湛江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成立于 2003 年 8 月，是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直管的公益性事业单位，也是粤西地区唯一专业从事标准化研究与服务的技术机构，并且建设有湛江市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节点，现有在职员工 24 人。其主要职能包括：标准制修订、标准化科研、标准化知识培训与标准宣贯、服务业与农业标准化试点建设咨询与培训、知识产权信息服务、地理标志技术服务、地理标志品牌服务、组织地理标志培训与展会、商品条码技术服务、产品标识咨询服务以及节能检测技术服务和科技项目研究与推广等。

###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 **1、年度总体工作**

##### **(1) 深化标准研制应用，强化技术服务支撑**

严格落实市场监管总局等七部门《以标准提升牵引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等文件要求，主导、参与多项标准项目研制；围绕省委、省政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及“海洋强省”建设部署，牵头推进现代化海洋牧场相关标准项目研制，为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技术支撑；聚焦湛江甘薯产业提质增效，开展甘薯全产业链标准体系建设，同步推进“湛品”农业品牌标准化工作，提升区

域特色农产品市场竞争力。依据国标委相关文件要求，技术指导试点单位完成国家服务业标准化试点终期验收材料编制，推动项目顺利提交验收申请；为“烤鱼预制菜全产业链标准化试点”提供技术支撑，助力项目通过终期验收，形成可复制的产业标准化发展模式。联合相关单位积极申报省级地方标准实施情况统计分析点，强化标准实施效果评估。持续为企业、社会团体提供企业标准、团体标准研制技术服务，推动实施企业标准“领跑者”制度，引导市场主体提升标准化水平；组织开展标准化能力提升培训、标准宣贯活动。依据市场监管总局相关文件要求，组织开展2024年团体标准、企业标准监督检查，按照企业、团体抽查比例不低于15%，累计标准不少于100项的工作要求，切实维护标准实施的规范性。

### **（2）落实能效检测要求，助力工业节能降耗**

落实《市场监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关于加强锅炉能效测试工作的通知》，在粤西地区常态化开展在用锅炉定期能效测试，并圆满完成实验室年度工作目标，为工业节能降耗提供数据支撑。

### **（3）推进知识产权与地理标志服务，提升综合保护效能**

受湛江市市场监管局委托开展《湛江市2024年地理标志产品培育和专用标志使用》项目，完成任务并提交总结报

告验收，推进地理标志产品湾区认证项目；承担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工作站建设，建立健全管理制度与快速响应机制，提升企业知识产权创造、运用和保护能力。

#### **(4) 优化编码服务工作，夯实条码业务基础**

履行中国物品编码中心广东分中心湛江办事处职责，严格落实年度工作协议，完成物品编码注册、续展及源数据采集等服务事项。

### **2、重点工作任务**

#### **(1) 标准化技术与服务工作**

A. 贯彻落实标准提升牵引“两新”等相关文件要求，主导/参与标准引领“两新”行动标准项目；

B. 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的工作部署，主导/参与现代化海洋牧场标准项目；

C. 提升湛江甘薯产业综合竞争力，推进甘薯全产业链标准体系建设；

D. 围绕“湛品”农业品牌标准化工作，组织制定相关生产管理技术团体标准；

E. 推进国家级湛江徐闻港客滚轮渡港口服务标准化试点与省级烤鱼预制菜全产业链标准化试点验收工作；

F. 开展地方标准的实施情况统计分析；

G. 做好湛江市WTO/TBT-SPS通报预警服务平台信息更新和系统维护；

H. 开展湛江市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双随机”监督检查工作。

### (2) 锅炉能效及环保检测工作

在粤西地区持续开展在用工业锅炉能效测试工作。

### (3) 知识产权技术支撑与服务工作

开展地理标志产品培育、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地理标志产品湾区认证项目等，同时加强知识产权维权援助服务，建立工作站、为企业提供专业服务并协助执法。

### (4) 商品条码相关工作

完成与广东省物品编码分中心签订的物品编码合同任务。

##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本所根据上述重点工作任务的特点，进一步明确了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的具体绩效目标，具体为：

表1 湛江标码所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 主导/参与标准引领“两新”行动标准项目	15项
		2. 主导/参与现代化海洋牧场标准项目	10项
		3. 甘薯全产业链标准体系建设	(1) 协助发布《湛江甘薯全产业链标准体系规划》 (2) 主导/参与标准项目5项
		4. 研制“湛品”农业品牌标准项目	7项
		5. 省级地方标准实施情况统计分析点申报工作	1项获批立项

绩效目标		目标值		
	6. 推动实施企业标准“领跑者”制度	(1) 技术辅导企业 8 家 (2) 形成工作情况报告 1 份		
	7. 科技项目研究与申报工作	2 项通过验收		
	8. 地理标志产品培育、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地理标志产品湾区认证项目	(1) 形成地理标志保护产品可行性分析报告 1 份 (2) 提出 1 个地理标志保护产品申报 (3) 走访对接企业 10 家 (4) 协助开设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申请窗口 1 个 (5) 协助市市场监管局开展地理标志保护专项行动 1 次 (6) 形成 1 个地理标志典型案例		
	9. 湛江市标准化信息服务网与湛江市 WTO/TBT-SPS 通报预警服务平台的运营和维护	2 个		
	10. 主导或参与标准制修订地方标准/团体标准	8 项		
	11. 协助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等开展国家（省）级标准化试点项目申报及建设	2 项		
	12. 标准信息 and 标准制修订咨询服务	30 家		
	13. 承办或协办标准宣贯培训活动	2 场		
	14. 承办或协办标准化能力提升培训活动	3 场		
	15. 检查企业标准及团体标准数量	不少于 100 项		
	16. 条码注册、续展、源数据采集	条码注册 110 家，条码续展 240 家，源数据采集 200 个产品		
	质量指标	17. 技术服务能力提升	(1) 一名员工通过高级工程师（副高）评审，一名员工获得中级专业技术证书 (2) 发表领域内文章 5 篇	
		18. 实验室内审工作完成度	100%	
	时效指标	19. 项目完成及时性	100%	
	效	经	20. 事业收入增长	较去年增长

绩效目标		目标值
益 指 标	经济效益	21. 为企业减免在用工业锅炉能效测试费用 超过 9 万元
	社会效益	22. 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工作站项目 (1) 设定固定的办公场所、人员、设施设备 (2) 建立维权援助工作站的管理制度 (3) 走访 3 家企业
		23. 年度企业产品标准开展自我声明公开数 ≥300 个
	生态效益	24. 在用锅炉定期能效测试 130 台
	服务满意度	25.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 (四)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2024 年收入年初预算为 801.84 万元，支出预算为 801.84 万元。截止 2024 年度收入总额为 764.01 万元，支出总额为 796.8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06.99 万元，占当年支出总额 38.52%，项目支出 489.9 万元，占当年支出总额 61.48%。年末财政资金结转 0 万元。

### 二、绩效自评情况

#### (一) 自评结论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要求，结合本单位职能、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对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开展自评。

2024 年部门在开展标准化技术研究与服务工作，标准化项目主导、成果转化和服务延伸方面实现显著提升：标准化

项目主导能力全面增强，围绕“两新”行动、现代化海洋牧场等省级战略主导/参与标准研制，推动甘薯全产业链标准体系建设；标准化试点成果转化支出升级，聚焦国家级港口服务、省级预制菜试点验收；地理标志全链条服务延伸，新增专用标志使用指导、湾区认证及维权援助工作站建设。

锅炉能效及环保检测工作、知识产权技术支撑与服务工作、商品条码相关工作保持稳定。

“双随机”监管及 WTO 预警平台维护等与上年持平。

## （二）履职效能分析

###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在 2024 年部门支出经费的保障下，通过本所上下的努力，完成了预期年度工作目标，绩效目标的产出指标完成率均在 100%-150%之间。

（1）开展以标准提升牵引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见佐证材料 1.2.2 至 1.2.3）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国发〔2024〕7号）及市场监管总局等七部门《以标准提升牵引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国市监标技发〔2024〕34号）等相关文件要求，我所技术支撑湛江市市场监管局发布《湛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湛江市以标准提升牵引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的通知》（湛府办函〔2024〕57号），并依据该“行动方案”开展标准制修订工作，完成 DB4408/T 49-2024《方格星虫干制技术规程》等市级地方标准 5 项、申报《地理标志产

品《吴川月饼》等市级地方标准 13 项并获批立项，以标准提升牵引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

(2) 开展现代化海洋牧场标准化工作（见佐证材料 1.2.4 至 1.2.6）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深入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和全面建设海洋强省的工作部署，加快推动我省现代化海洋牧场高质量发展，落实《关于加强海洋资源要素保障 促进现代化海洋牧场高质量发展的通知》（粤自然资规字〔2023〕3 号）和《湛江市现代化海洋牧场建设行动方案（2023-2035）年》（湛办字〔2023〕39 号），我所开展了一系列现代化海洋牧场相关标准化工作，包括：修订国家标准 GB/T 30947—2024《罐装冷藏蟹肉》1 项；申报《军曹鱼深远海陆海接力大规格鱼种培育技术规程》等 7 项市级地方标准并获批立项；发布 T/ZJBX 17—2024《石斑鱼高位池生态养殖技术规范》等 2 项团体标准。同时，我所与湛江湾实验室联合承担了《深远海养殖鱼类关键技术标准化研究》实验室自立科研项目，并获 5 万元经费支持。

(3) 研制并发布实施《湛江甘薯全产业链标准体系规划》（见佐证材料 1.2.7 至 1.2.10）

为贯彻落实《广东甘薯产量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6 年）》，提升湛江甘薯产业综合竞争力，健全湛江甘薯产业高质量发展长效机制，推进湛江甘薯全产业链标准体系建设，我所受湛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委托，研制完成《湛江甘薯全产业链标准体系规划》，并于 2024 年 2 月经湛江市

市场监督管理局联合湛江市农业农村局发布实施。为全面落实推进《湛江甘薯全产业链标准体系规划》(湛市监计〔2024〕22号)实施落地,在我所联合广东海洋大学、南繁种业研究中心、市质计所等单位申报并立项了湛江市地方标准《甘薯种植技术规程》《甘薯脱毒种苗生产技术规程》和《甘薯育种技术规程》,联合遂溪县番薯协会等完成 T/SXFSXH 1-2024《遂溪红薯脱毒育苗技术规程》T/SXFSXH 2-2024《遂溪红薯种植技术规程》、T/ZDBX 015-2024《地理标志产品 稳村番薯》3项团体标准的研制并发布实施。

(4) 开展“湛品”农业品牌标准化工作(见佐证材料 1.2.11)

贯彻落实发《湛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全面推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工作方案》(湛市监机党〔2024〕144号),技术支撑湛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展“湛品”农业品牌标准化工作。研究整理了《2024年“湛品”农业品牌相关产品标准清单》和《2024年“湛品”农业品牌产品安全标准清单》,并系统收集了清单内标准,提交“湛品”品牌建设工作组。围绕海水稻、甘薯、石斑鱼三类“湛品”组织制定相关生产管理技术团体标准7项,为“湛品”质量品牌提供标准保障。

(5) 立项广东省首批省级地方标准实施情况统计分析点(见佐证材料 1.2.12 至 1.2.13)

根据 2024 年 11 月 25 日《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确定第一批省级地方标准实施情况统计分析点并开展信息

报送工作的通知》（粤市监标准〔2024〕512号），由我所主导，湛江徐闻港参与申报的广东省客滚运输服务领域地方标准实施情况统计分析点（湛江）获全省首批地方标准实施情况统计分析点立项，按试点建设要求我所于2024年12月完成了省级地方标准实施情况统计分析点（客滚运输）《标准实施情况统计分析报告》并报送至省市场监管局。

（6）推动实施企业标准“领跑者”制度（见佐证材料1.2.14至1.2.15）

根据《关于印发贯彻实施〈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市监标技发〔2022〕64号）中二十四条规定在主要消费品领域推动第三方机构发布企业标准“领跑者”和《湛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推进实施企业标准“领跑者”制度和对标达标行动的通知》要求，技术支撑湛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推动实施企业标准“领跑者”制度。2024年，通过深入调研、组织座谈、资料收集整理等形式，研究形成1份《湛江市推进实施企业标准“领跑者”制度工作情况报告》；通过走访重点企业或集中组织企业的形式，为8家企业开展企业标准“领跑者”工作技术辅导，辅导内容包括宣讲企业标准“领跑者”政策法规、参与方法，并操作演示。

（7）科技项目研究与申报工作（见佐证材料1.2.16至1.2.17）

A. 湛江市科技非资助科技项目《一种林地福利养鸡模式的标准化研究与示范》（编号：2022B01170）2024年11月通过项目验收。

B. 受徐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委托开展《2024 年度培育和创建愚公楼菠萝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项目》并验收通过。

(8) 地理标志产品培育、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地理标志产品湾区认证项目（见佐证材料 1.2.18）

受湛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委托开展《湛江市 2024 年地理标志产品培育和专用标志使用》项目，完成项目任务，撰写了项目工作总结报告提交验收。

(9) 技术贸易措施（WTO/TBT-SPS）预警及通报体系建设及维护（见佐证材料 1.2.19 至 1.2.21）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提升产品质量标准水平支持企业“走出去”的若干政策措施》（粤办函〔2020〕90 号）的通知的第八项明确指出：针对我省重点出口产品和主要出口国（地区），支持标准化专业机构组织加强技术性贸易措施的跟踪，出口产品境外被召回、通报、退运等相关信息监测，提升企业应对技术性贸易壁垒能力。本单位建设有（<http://www.gdzjtbt.com/>）“湛江市 WTO/TBT-SPS 通报预警服务平台”和标准化信息服务网（<http://www.gdzjsc.com/>），2024 年持续开展两个网站的建设与维护，确保标准、法规、技术贸易措施相关数据库的定期更新，保障我市经济与社会发展各领域现行标准、标准化政策信息、相关技术贸易措施预警信息的及时供给。围绕水产品、农食产品等地方特色产业，研究发布 2 期技术性贸易措施信息快讯。

(10)地方标准、团体标准研制工作(见佐证材料 1.2.22 至 1.2.24)

为服务地方产业,2024 年累计制定地方标准 4 项,团体标准 6 项,其中地方标准包括:联合湛江市气象局完成 DB4408/T 38-2024《重点行业气象风险阈值服务指南》的研制并发布实施;联合湛江徐闻港有限公司完成 DB4408/T 37-2024《客货滚装港口船舶服务规范》的研制并发布实施;联合广东省湛江农垦科学研究所完成 DB4408/T 36-2024《甘蔗机械化种植技术规程》的研制并发布实施;联合湛江消防救援支队完成地方标准《城中村微型消防站建设管理规范》的研制并发布实施。团体标准包括:联合广东海洋大学完成《粤西沿海盐渍田水稻壮秧培育技术规程》《粤西沿海盐渍田水稻抛秧种植技术规程》《粤西沿海盐渍田水稻轻简机械化种植技术规程》3 项团体标准研制并发布实施;联合湛江市劳务派遣协会研制的《劳务派遣服务规范》《劳务派遣单位等级划分与评定规范》2 项团体标准研制并发布实施;完成团体标准《地理标志产品 稳村番薯》的研制并发布实施。

(11)协助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等开展国家(省)级标准化试点项目申报及建设(见佐证材料 1.2.25 至 1.2.28)

A. 技术指导“广东湛江徐闻港客滚轮渡港口国家级服务标准化试点”完成终期验收材料并提交终期验收申请。根据《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关于下达 2022 年度国家服务业标准化试点项目的通知》(国标委发〔2022〕45 号),湛江徐闻港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0 日立项了“广东湛江徐闻港客

滚轮渡港口国家级服务标准化试点”，建设期 2 年。2024 年，我所作为签约技术服务机构，指导徐闻港依据试点中期评估验收意见和新版 GB/T 24421 系列标准修订了公司服务标准体系，协同徐闻港制定并发布实施了湛江市地方标准 DB4408/T 37-2024《客货滚装港口船舶服务规范》，带领徐闻港相关标准化工作人员赴佛山、阳江先进标准化试点单位开展调研学习，为徐闻港举办了《服务业标准化试点项目评估验收专题培训班》，指导徐闻港完成终期试点总结、汇报视频、汇报 ppt、验收材料的制作，并于 2024 年 10 月向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提交了终期评估验收申请。

B. 广东省“烤鱼预制菜全产业链标准化试点”通过终期验收. 为贯彻落实《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加快推进广东预制菜产业高质量发展十条措施〉的通知》（粤府办〔2022〕10 号），加快构建预制菜从田头到餐桌的标准体系，以标准化为手段推动农产品食品菜品三位一体协调发展，打造全国乃至全球有影响力的预制菜产业高地，我所作为签约标准化技术支撑单位，联合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烤鱼预制菜”申报了省市场监管局联合六部门开展的预制菜全产业链标准化试点项目并成功立项，经过一年的建设，项目于 2024 年 11 月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验收通过。

（12）提供标准化咨询服务，赋能产业高质量发展（见佐证材料 1.2.29 至 1.2.31）

本单位作为省、市实施标准化战略的技术支撑单位，根

据政策要求，结合地方产业特色长期开展标准化研究与服务工作，包括开展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团体标准研制，标准体系研究、标准化试点创建、标准化应用、标准化信息服务平台建设等工作。2024年围绕行政服务机构履职能力提升、科学技术标准升级和湛江市中小微企业标准化能力提升等需求，本单位构建了标准咨询、技术指导和成效跟踪的全周期服务体系，为行政服务、生产技术、水产加工、家电制造等领域企业（单位）提供精准服务31家（次），推动标准与政策衔接。针对企业标准缺失、法规适配度低等痛点，精准提出标准化对策，为企业面临的技术性贸易措施应对、标准体系搭建等难题献计献策。

（13）承办或协办标准宣贯培训活动（见佐证材料1.2.32至1.2.33）

A.6月7日，安排标准化高级工程师为广东省海产品产业计量测试联盟举办了题为《企业标准化管理基础知识与实践应用培训》，来自海产品企业的近30人参加培训。

B.7月5日，协助湛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举办了《月饼质量通则》宣贯培训会，为月饼生产企业做了月饼标识常见问题解析培训。

（14）承办或协办标准化能力提升培训活动（见佐证材料1.2.34至1.2.36）

A.6月5日-6日，联合中国质量认证中心广州分中心举

办了《家电不合格分析暨质量负责人培训班》，26 家家电行业企业派员参加了培训。

B. 7 月 10 日，协助湛江市食品药品检验所举办了《标准化专项能力提升培训班》，湛江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37 人参加了培训。

C. 9 月 30 日，为湛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做了 GB/T 42296《餐饮业反食品浪费管理通则》国家标准宣贯，市局相关科室以及食药所、消委会相关业务人员参加了培训。

(15) 开展 2024 年团体标准、企业标准监督检查工作（见佐证材料 1.2.37 至 1.2.39）

根据《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印发团体标准、企业标准随机抽查工作指引的通知》（市监标创函〔2019〕1104 号）、《企业标准随机抽查工作指引（2024）》（市监标创发〔2024〕13 号），受湛江市市场监管局技术委托，对 2023 年 8 月至 2024 年 7 月湛江市自我声明公开的企业标准和团体标准进行监督检查，按照企业、团体抽查比例不低于 15% 的要求，“双随机”抽取 45 家企业、4 个社会团体累计标准 100 项标准开展检查。依据检查结果和整改意见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指导企业不断提升标准化水平。

(16) 完成物品编码业务任务（见佐证材料 1.2.40 至 1.2.42）

2024 年条码注册 163 家，定性指标 110 家，完成率 148%；条码续展 301 家，定性指标 240 家，完成率 125%；源数据采

集 203 个，定性指标 200 个，完成率 102%，较圆满地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工作任务。

(17) 加强队伍建设，推进事业优化发展，提高公益服务质量和效能（见佐证材料 1.2.43 至 1.2.44）

2024 年，单位有一名员工通过标准化高级工程师（副高）评审，一名员工获得“知识产权师”专业技术证书；本年度在国内核心刊物发表科技论文 5 篇。

(18) 实验室内审工作完成度 100%（见佐证材料 1.2.45）

按年初计划在 10 月份完成了实验室内部审核工作。严格按照湛江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程序文件中的内部审核程序（编号：PD12）来实施内审工作，发现的不符合项均已整改完毕。

(19) 项目全周期动态管理，切实保障完成时效（见佐证材料 1.2.46）

通过目标分解、过程监控和成效评估等系统性项目管理手段，结合关键节点动态预警响应机制，2024 年所有项目均按《工作进度表》如期高质量完成。

表 2 湛江标码所 2024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产出指标完成情况统计表

绩效目标		目标值	实际完成	完成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 主导/参与标准引领“两新”行动标准项目	15 项	18 项	120%
	2. 主导/参与现代化海洋牧场标准项目	10 项	10 项	100%
	3. 甘薯全产业链标准体系建设	(1) 协助发布《湛江甘薯全产业链标准体系规划》	(1) 完成协助发布《湛江甘薯全产业链标准体系规划》	100%; 120%

绩效目标		目标值	实际完成	完成率
		(2) 主导/参与标准项目 5 项	(2) 主导/参与标准项目 6 项	
	4. 研制“湛江”农业品牌标准项目	7 项	7 项	100%
	5. 省级地方标准实施情况统计分析点申报工作	1 项获批立项	完成 1 项立项	100%
	6. 推动实施企业标准“领跑者”制度	(1) 技术辅导企业 8 家 (2) 形成工作情况报告 1 份	(1) 完成技术辅导企业 8 家 (2) 完成工作情况报告 1 份	100%
	7. 科技项目研究与申报工作	2 项通过验收	完成 2 项验收工作	100%
	8. 地理标志产品培育、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地理标志产品湾区认证项目	(1) 形成地理标志保护产品可行性分析报告 1 份 (2) 提出 1 个地理标志保护产品申报 (3) 走访对接企业 10 家 (4) 协助开设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申请窗口 1 个 (5) 协助市市场监管局开展地理标志保护专项行动 1 次 (6) 形成 1 个地理标志典型案例	(1) 完成地理标志保护产品可行性分析报告 1 份 (2) 完成 1 个地理标志保护产品申报 (3) 完成走访对接企业 10 家 (4) 完成协助开设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申请窗口 1 个 (5) 完成协助市市场监管局开展地理标志保护专项行动 1 次 (6) 完成形成 1 个地理标志典型案例	100%
	9. 湛江市标准化信息服务网与湛江市 WTO/TBT-SPS 通报预警服务平台的运营和维护	2 个	保障 2 个 WTO/TBT-SPS 平台有效运行, 并编制 2 期技术性贸易措施快讯	100%
	10. 主导或参与标准制修订地方标准/团	8 项	10 项	125%

绩效目标		目标值	实际完成	完成率
	体标准			
	11. 协助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等开展国家（省）级标准化试点项目申报及建设	2 项	完成标准化试点建设 2 项，其中国家级湛江徐闻港客滚轮渡港口服务标准化试点提交终期验收申请；省级烤鱼预制菜全产业链标准化试点通过终期验收	100%
	12. 标准信息 和标准制修订 咨询服务	30 家	31 家	103%
	13. 承办或协 办标准宣贯培 训活动	2 场	2 场	100%
	14. 承办或协 办标准化能力 提升培训活动	3 场	3 场	100%
	15. 检查企业 标准及团体标 准数量	不少于 100 项	100 项	100%
	16. 条码注册、 续展、源数据 采集	条码注册 110 家， 条码续展 240 家， 源数据采集 200 个产品	条码注册 163 家， 条码续展 301 家， 源数据采集 203 个 产品	148%; 125%; 10 2%
质量 指标	17. 技术服务 能力提升	(1) 一名员工通过高级工程师（副高）评审，一名员工获得中级专业技术证书 (2) 发表领域内文章 5 篇	(1) 一名员工通过标准化高级工程师（副高）评审，一名员工获得“知识产权师”专业技术证书 (2) 发表文章 5 篇	100%
	18. 实验室内 审工作完成度	100%	100%	100%
时效 指标	19. 项目完成 及时性	100%	100%	100%

## 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20) 事业收入稳步提升，2024 年达 383.12 万元，较 2023 年增长 0.35% (见佐证材料 1.2.47)

2024 年事业收入实现稳健增长，从 2023 年的 3817874.99 元提升至 3831239.64 元，同比增长约 0.35%，展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与创收能力。

(21) 为企业减免在用工业锅炉能效测试费用超过 9 万元 (见佐证材料 1.2.48)

持续深化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严格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解决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出问题，不断巩固和深化作风建设成果，结合标准技术服务、能效检测、地理标志应用等业务，下基层听民意，扶企助企，推动“百千万工程”高质量发展、助力乡村振兴。为基层减负，2024 年为 14 家企业减免在用工业锅炉能效测试费用累计 9.08 万元。

(22) 承担并推进建设湛江标码所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工作站 (见佐证材料 1.2.49)

受湛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委托，承担建设湛江标码所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工作站项目，完成团队组建、管理制度建设，并为企业开展知识产权援助服务。

(23) 企业产品标准自我声明公开数量不低于 300 个 (见佐证材料 1.2.50)

2024 年，指导我市企业在企业标准平台官网 (<https://www.qybz.org.cn/>) 进行产品标准自我声明公开。经查询，共计 1393 个企业产品标准已成功备案。

(24)开展在用锅炉定期能效测试(见佐证材料 1.2.51)

根据三部委联合发文《市场监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关于加强锅炉技能环保工作的通知》(国市监特设〔2018〕227号)、湛江市生态环境局、湛江市发展和改革局、湛江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湛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湛江市加强锅炉污染整治促进绿色低碳转型工作方案〉的通知》(湛环〔2024〕305号),以及《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2009)、《特种设备使用管理规则》(TSG 08-2017)、《锅炉节能环保技术规程》(TSG 91-2021)以及《锅炉安全技术规程》(TSG 11-2020)的要求,按照年初既定计划,2024年,我单位继续在粤西地区开展在用锅炉定期能效测试工作,测试重点主要集中在饲料、石化、食品、包装及板材等行业,共完成136台锅炉的能效测试工作,通过提升锅炉能效水平,助力降低能源消耗与污染物排放,推动工业领域绿色低碳转型。

(25)服务满意度 95%以上(见佐证材料 1.2.52-1.2.54)

参照省委省政府直属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公益服务满意度评价调查办法,采用问卷调查的方式围绕职能效率满意度、服务态度和服务质量满意度、依法履职和信息公开满意度、工作作风满意度、廉政建设满意度等五个方面测评了项目承担单位的公益服务效果及满意度,经评价统计,公益服务满意度为100%。

表3 湛江标码所 2024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效益指标完成情况统计表

效益	经济	20. 事业收入增长	较去年增长	较去年增长 13364.6元	100%
----	----	------------	-------	-------------------	------

指标	效益	21. 为企业减免在用工业锅炉能效测试费用	超过9万元	9.08万元	100%
	社会效益	22. 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工作站项目	(1) 设定固定的办公场所、人员、设施设备 (2) 建立维权援助工作站的管理制度 (3) 走访3家企业	(1) 完成设定固定的办公场所、人员、设施设备 (2) 完成建立维权援助工作站的管理制度 (3) 完成走访企业3家	100%
		23. 年度企业产品标准开展自我声明公开数	≥300个	1393个	100%
	生态效益	24. 在用锅炉定期能效测试	130台	136台	104%
	服务满意度	25.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0%

### 3. 部门预算支出情况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省直部门预算下达和支出进度情况的通报》的结果，本单位2024年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平均支出进度66.78%，预算支出进度较好。

表4 湛江标码所2024年部门预算支出进度表

季度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季度序时进度	支出执行率
第一季度（1-3月）	34.1%	25%	136.4%
第二季度（4-6月）	59.3%	50%	118.6%
第三季度（7-9月）	83.1%	75%	110.8%
第四季度（10-12月）	100%	100%	100%

### (1) 一般公共支出预算分配情况：

基本支出 235.56 万元。基本支出 235.56 万主要分配用于：(A) 工资福利支出 181.28 万元；(B)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 万元；(C)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8.78 万元。

项目支出 126.9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81.6 万元，占支出总额 64.3%，商品和服务支出 44.8 万元，占支出总额 35.3%，资本性支出 0.5 万元，占支出总额 0.4%。立足省、市标准化战略技术支撑职能定位，结合地方特色产业需求，重点支持标准化研究、技术攻关与产业服务。主要用于技术研发与创新、人才培养与提升、维持项目正常运转等方面。

### (2) 其他资金支出预算分配情况：

基本支出 71.42 万元，主要分配用于：(A) 工资福利支出 3.15 万元；(B)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06 万元；(C)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47 万元；(D)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19.74 万元。

项目支出 363 万元，主要分配用于：(A) 工资福利支出 290.61 万元；(B)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81 万元。(C) 资本性支出 7.58 万元。

## (三) 管理效率分析

### 1、预算编制

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指标完成率 100%。（见佐证材料 2.1.1）

2024 年度无申请新增预算项目。

无发生非因中央和省委省政府政策调整或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部门要求调剂预算资金情况。当年无发生非因新出台的统一政策追加资金。

## 2、预算执行

财务管理合规性,指标完成率 100%。(见佐证材料 3.1.1; 3.2.1)

我单位根据《广东省湛江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财务管理制度》、《广东省湛江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内部控制规章制度》等制度开展单位财务管理工作,重大开支遵循集体审议原则,资金支出审批手续完备,财务核算清晰,严格按照预算批复的用途使用,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无发生属于因主管部门制度设计缺陷或失职等造成资金套取、冒领、挪用的情形;无发生因业务主管部门责任引发的同一问题提出意见,或主管部门未落实相关审计和财会监督整改意见的情形。

## 3、信息公开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指标完成率 100%。(见佐证材料 5.1.1, 5.2.1)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在“湛江市标准化信息服务网”网站上公开。2023 年度部门整

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已在2024年6月20日在“湛江市标准化信息服务网”网站上公开。

#### 4、绩效管理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指标完成率100%。（见佐证材料4.1.1；4.3.1-4.3.12）

已制定《广东省湛江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已包含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已明确各部门的绩效职责分工，加强管理及运用工作；制度形式为专门规定。

在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的执行情况优。本单位能针对具体的重点工作任务，分别制定了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并根据工作任务的特点，进一步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定量、定性的绩效指标，用于考核年度工作目标的完成情况，以及衡量的年度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编报质量优。

#### 5、采购管理

已制定《广东省湛江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政府采购管理制度》，严格按照规定的采购方式进行采购，加强采购方式管理，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程序，提高采购人员综合素质，提高了政府采购管理效能。2024年度采购项目未发生采购投诉。

我单位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2024 年度采购项目及时签订合同率 100%。2024 年度所有合同均在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

## 6、资产管理

(1) 资产配置合规性，指标完成率 100%。（见佐证材料 9.1.1-9.1.2）

我单位组织专人负责，对办公用房和资产开展了调查、清理工作。经查，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未超过规定标准。

(2)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指标完成率 100%。（见佐证材料 10.1.1，10.2.1-10.2.2）

2024 年我单位按资产处理相关规定报废一台汽车，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收到 1850 元处置收益，于当日已将 1850 元处置收益通过非税上缴国库。

(3) 资产盘点情况，指标完成率 100%。（见佐证材料 11.1.1-11.1.3）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完成 2024 年度资产盘点工作，对资产的保存情况、使用情况等进行了清查。通过认真检查各类资产登记卡登记台账等账证资料，核对资产管理卡片与会计账簿，收集与资产清理有关的数据，按卡片、会计凭证、

原始凭证有序规整，账、卡一致。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资产数量 621 件，实盘 621 件，没有出现盘盈、盘亏情况。

(4) 资产管理合规性，指标完成率 100%。(见佐证材料 12.1.1, 9.2.1-9.2.13)

已制定《广东省湛江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资产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有关规定。2024 年处置了一台车辆，经本单位会议研究决定处置、公示、上报请示，省局批复《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关于同意湛江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车辆报废处置的批复》(粤市监办发〔2024〕676 号)、机关事务管理局批复处置、广东省湛江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车辆管理所办理注销登记、回收报废、处置收益 1850 元上缴国库。无发现资产管理存在的问题。

## 7、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严格控制运转成本和确保财政资金高效使用，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支出分类编制准确。其中经济成本控制情况反映：能耗支出 12.33 万元、71.92 元/平方米，物业管理费 30.3 万元、176.76 元/平方米，行政支出 7.95 万元，业务活动支出 0.23 万元/人，外勤支出 0.73 万元/人，公用经费支出 3.3 万元/人。

2024 年“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无发生因公出国费用，公务接待费 0.37 万元，公

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0 万元。公务接待费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要求，严格控制一般行政性支出特别是“三公”支出，严格控制“三公”开支标准。

#### **（四）就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业务部门对绩效管理的概念和方法理解不透彻，主要表现在未能准确设定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目标，通过总结分析、研究讨论提高绩效管理水平和，设立符合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及合理化特点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目标。

### **三、其他自评情况**

无

####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针对绩效指标执行过程中发现未达标的问题，及时制定措施改进，确保绩效指标的实现。

（一）分类施策，对因客观因素导致的指标偏差，按程序动态调整目标值或延长完成时限，对主观执行不力的加强督导问责；

（二）强化过程监控，将年度目标拆解为季度、月度节点任务，建立预警机制及时干预；

（三）优化保障措施，通过补充资源、引进专家、业务培训等方式提升执行能力。